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 案》,同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 正》《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以谨慎性原 则为前提,参考其他上市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会计估 计进行变更。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对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及 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无需追溯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 更自 2025年10月1日起执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 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因原有应收款项(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 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无法客观反映实际信用风险等情况,为更客观地反映公司 面临的信用风险、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匹配公司业务发展及管理模式,经综合 评估,公司以谨慎性原则为前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 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 关规定,参考其他上市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会计估计 进行变更。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深沪京交易所非 ST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世界 500 强企业及其成员企业(以下简称"世界 500 强公司"),因其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和较低的违约概率,公司在客户资信管控系统内对该等客户进行了单独分类管理。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9 月份,上述上市公司客户和世界 500 强公司客户与公司交易产生的应收款项约占公司整体应收款项的45%~65%,占比较高,且上述年度的历史履约情况中,公司与前述客户交易产生的应收款项未曾产生过呆坏账,故上述上市公司客户和世界 500 强公司客户与其他客户对比,信用风险特征存在明显差异。

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综合评估了应收款项(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的构成、风险性及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在参考其他上市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拟对上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公司依据不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上市公司客户和世界 500 强公司客户账龄组合与其他客户账龄组合,以组合为基础分别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应收款项(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前后情况对比具体如下: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票据、 应收款款项 应收。 。 。 。 。 。 。 。 。 。 。 。 。 。 。 。 。 。 。	账龄	预期信用损 失率	账龄	上市公司客户及 世界500强公司 客户预期信用损 失率	其他客户预期 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3.00%	1年以内	1.50%	3.00%
	1至2年	10.00%	1至2年	5.00%	10.00%
	2至3年	30.00%	2至3年	15.00%	30.00%
	3至4年	50.00%	3至4年	35.00%	50.00%
	4至5年	50.00%	4至5年	65.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前后情况对比具体如下:

项目	变	更前	变更后		
其他应收款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3.00%	1年以内	3.00%	
	1至2年	10.00%	1至2年	10.00%	
	2至3年	30.00%	2至3年	30.00%	
	3至4年	50.00%	3至4年	50.00%	
	4至5年	50.00%	4至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5年以上	100.00%	

(三)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亦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及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 2025 年 9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相关数据初步测算,因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影响,预计公司 2025 年第四季度利润总额增加约 5,318.41 万元。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应收款项按客户分类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加可靠、全面、准确的财务信息和数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该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以谨慎性原则为前提,参考其他上市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相关会计估计进行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族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日